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天弘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
基金简称	天弘丰利债券（LOF）
基金主代码	164208
基金管理人名称	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天弘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基金合同》、《天弘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规定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 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恢复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
	2019年1月3日 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1月24日发布的《[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](#)》，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1月26日起，暂停本基金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（不含100万元）的申购业务申请。如单笔申购金额超过100万元，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

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，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月3日起取消上述限制。

(2)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thfund.com.cn）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95046）咨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